

萌芽
MENVOA - SERIES

马中才著

且让我忧伤

我一直站在原来的地方，记忆着爱情来过的忧伤



山东文艺出版社

名家书
KAZUYOYA · 马中才

且让我忧伤

马中才著



我一直站在原来的地方，记忆着爱情来过的忧伤

山东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且让我忧伤/马中才著. —济南: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9.5

ISBN 978-7-5329-3016-6

I. 且… II. 马…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
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8382 号

- | | |
|------|---|
| 主管部门 | 山东出版集团 |
| 集团网址 | www.sdpress.com.cn |
| 出版发行 | 山东文艺出版社 |
| 电子邮箱 | sdwy@sdpress.com.cn |
| 地 址 |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
| 印 刷 |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
| 版 次 |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开本/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7 插页/1 千字/150 |
| 定 价 | 19.00 元 |

自序 |

我生在湖南的一个小村庄，十几岁随父母迁到广西一个贫瘠落后的小镇，那里的山水之间有茁壮生长的凤尾竹和大片大片的油菜花，还有一度出现在我小说中的青柔的蕨类植物，紫色的婆婆纳和美丽的水葫

芦，还有那种穿着大围裙的壮族姑娘或者布依族姑娘。从小这种生活环境的改变对我的写作有一定的影响。我和所有八〇后不同，我不是养尊处优的独生子女，我有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从小家里很穷，我是受着苦难长大的，所以我害怕被伤害和伤害别人。

我读高中的时候开始写作，那些日子，生活很简单，一个人通过写作消磨着一个又一个小时的快乐，那也是我唯一的快乐。纯粹是因为有感而发写一些东西，记录着我和一个女孩的生活的点点滴滴，简单而诚实，没有读者，只想为我们走过的日子留下一点什么，表示我们确实是这样走过来的，不至于让自己以后的回忆太过单调和空虚。

那时候一直写一直写，写了十几本日记。大学之前的全部送给了那个女孩，大学之后的还有一部分自己留着，变成了我的第一本长篇小说《黄了青梅》。也就是说，《黄了青梅》是根据我的十几本日记整理修改而成的。难免会有一些真实性。那时候自己过于单纯和无知，伤害在所难免。也正因为这样，现在已经和那个女孩失去了联系，在此表示对她的歉意和怀念，希望她拥有她一直想要的生活。记得有一位作家说过，所有写作者的前六本书，多多少少都会有一些自传性。我觉得《黄了青梅》、《我的秀秀姐》、《一池水葫芦》这三本长篇小说都有一些我自己的东西。

我清楚地记得，最初向《萌芽》投稿是大二的时候，第一篇稿子叫《我不想告诉你》，分别以一个男孩和一个女孩自叙的口吻讲述一个感情故事。那时候是没抱多大希望发表的，我一直都是以一种自娱自乐的心态在写东西，一直没有读者。没想到在两个月之后居然收到了傅星老师的回复，说稿子准备刊发。那时候简直有一种受宠若惊欣喜若狂的感觉。

三年之后的那篇《不再哭泣》和四年之后的《淡淡柠檬草》其实是那篇《我不想告诉你》衍生出来的,讲的也是夕月人的故事,只是换了一种写法。

第一篇小说的发表给了我很大的鼓舞。后来继续投了一些稿子,发了一些也退了一些,而我的小说引起大家的注意应该是从《微微疼过》开始的。这个小说当初被周佩红老师推荐给傅星老师,发在了《小说家族》的栏目。后来我参加了第七届新概念作文大赛,很幸运拿了一等奖。从此文学在我心目中的地位日趋重要起来,《萌芽》也更关注对我的培养。所以我对《萌芽》,尤其是傅星老师和周佩红老师有一种说不出的感激。让我感到自卑的是直到现在我也不知道文学是个什么东西,只是一直很迷茫地在写作,但越写越迷茫,越迷茫就越需要写作,如此循环。

好在我走的是一条顺其自然的路子,从来不对自己苛求什么。《我的秀秀姐》、《丫头晚安》、《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这些小说都是在大四考研的时候写的,《我们恋爱吧》、《一池水葫芦》是在研一的时候写的。

关于我的小说,长篇也罢短篇也罢,我把它定位为青春情感小说。我写的基本上都是一些青年学生的感情生活,以大学生的感情为主,格调比较纯美自然,文字比较细腻,带有浓厚的抒情性。

我的作品走的是温婉健康的一路,我描写的所谓的情感生活,当然有一部分是我自己的,也有我朋友的,有我听来的以及我潜意识里认为存在的。我的作品主要描写当下高中生大学生的情感状态,而且是带有美好的浪漫的想象状态。就比如秀秀姐,小说中的秀秀姐不仅仅是生活中的秀秀姐,她包括了我认识的很多的女生,所以她具有一定的普及性,会让读者回味起那些过往爱情中的点点滴滴。还有梅子、夕月人、丫头、润姑、小花,也因为我认识的这些美好的女生,让我有了写作的冲动。并

且我发现,我的朋友读了我写的小说,不仅喜欢上了我书中的女子,也更喜欢我了,这下可糟了,为了不让他们失望,我只好继续写作。比如我最近认识的一个女生,她在 QQ 上连续发了十几个消息过来要加我为好友,我查看了一下她的资料,她的名字叫丫头小野,签名档里这样写着:“丫头只是想有个主人。可以像马中才笔下的丫头一样,有人对我说‘丫头晚安’。”后来我才知道她的父母已经离异,她总是在妈妈的房间等爸爸,在爸爸的房间等妈妈,一直等到夜深人静,从来没人跟她说晚安。碰到这样的女生,我就忍不住要去写她一把了。不一定要很漂亮才可以当女主角的,但是她必须要给我一种感觉。

有一段时间,我在《萌芽》论坛里发现好多关于我的以及我小说的评论,说为什么马中才总是艳福不断啊,还有马中才塑造的哪个女性形象最可爱啊诸如此类,还有一个叫白梨丫头的小朋友签名档里这样写着“白梨丫头可爱的小鼠标只用来表示对马中才的无限敬仰之情”(看到这个签名,我特别惭愧)。还有一些人说马中才是不是很自恋啊,为什么他文章里的 MM 个个都漂亮得要死要活又纯情得要死要活,然后都会爱上他,仿佛他的生活每天都是一场艳遇,真是太让人嫉妒了。

其实他们误解了小说中“我”的含义,不管怎样,所有的这些关注都让我感动不已。也有好多网友因此认识了我,帮我写书评,还写信给我,寄来相片和礼物,他们多多少少在我的作品中看出了一些可以触动他们的东西,让他们产生了一些共鸣。所以我觉得,写作的确是一件让人欣慰的事情。更让人欣慰的是,我的读者也越来越多的了,不像当初一样,我写出来的东西只有一个人读。当然我没有把我作品的风格固定在哪里,其实风格都是读者说出来的,我只是按照自己的意思写,按照自己的习

惯写,也不知道写出来的是什么风格,更不知道哪些读者喜欢哪一篇,哪些读者讨厌哪一篇。每个人因为自己的经历不同而有自己特殊的爱好。我说过,我不知道文学是什么,更加不知道风格是什么了。

我相信,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表现欲,每个人的体内都有双重乃至多重性,我也不例外。有时候我害怕别人注意我,有时候又渴望被关注;有时候我很自卑,觉得自己有太多太多的不是,有时候又很自信,觉得自己是个不错的家伙。而生活中的我确实比较低调,在文字里所有的想象、所有的浪漫、所有的自恋都可以被理解、可以被原谅的不是吗?唯独不能自卑。因为所有的压抑都可以在文字里释放,所有的爱情都可以在文字里变得美好而明亮,生活被屈辱了,也可以在文字里洗干净。所以,我们不要在文字里自卑。

我的小说当然有相当一部分是关于爱情的。爱情是文学作品永恒的主题。现实生活中的我也一直想用默默的付出和关爱来证明纯洁感情的存在。

每个年代都有每个年代的生活方式和烦恼。我前段时间读周佩红老师的散文居然可以读到热泪盈眶。那时在学校图书馆无意中发现了她的散文集。很厚重的一本集子,叫《内心生活》。在她的文章里我看见她静静地站在世界的边缘,默默地注视着芸芸众生世间百态,所到之处,她都观察得如此细微,目光中充满了从内心深处散发出来的博大的母亲般的悲悯情怀,我相信这是世界上最温柔也最具震撼力的情感。这目光像是一道无形的光环将她笼罩于红尘之外。内心永远清明纯净,平和柔韧,永远站在尘世的边缘带着淡淡的微笑或者哀伤打量着这凡俗的一切,如此敏锐,又充满悲悯。

于是我开始喜欢这些淡淡的忧伤胜于那些肤浅的搞笑。开始喜欢不可言传的内心世界胜于触手可及的华丽外壳,开始喜欢缓缓弥漫的关于爱的微微的心疼和不可触摸的感受胜于突如其来的兴奋和激动,开始喜欢平淡如水的文章,等你读完之后,一种思绪就像水一样不知不觉地把你掩盖,你突然想伸手去抓一抓那颗不知是痒还是疼得怦怦跳动的心。

现在想起来还是那么亲切,像是在倾听一个人缓缓地吐露心声,并且这吐露非常坦诚,毫无保留,像无意间闯进了某个人宁静而丰富的内心世界,在主人毫无察觉的情况下平心静气地欣赏这里的一切。我不知道人是不是真的要经历磨难才能变得如此善良和安静,但此刻我清楚地想起了《黄了青梅》中小青说的一句话:苦难和幸福是如影随形的。

有句话说:“眼因流多泪水而愈益清明,心因饱经风霜而愈益温厚。”

每个人通常都会有一个自己特别喜欢的作家,这个作家往往是在某些地方与自己的个性甚至灵魂深深相契的。我身边有很多喜欢郭敬明、韩寒的,我也是从喜欢他们过来的,从某个意义上来说应该感谢他们的作品伴随我度过那个时期,让我沉醉在文字的魅力和希望里,同时也有了更高层次的向往和追求。

后来慢慢接触了很多的文字,路遥的《平凡的世界》,乔斯坦·贾德的《苏菲的世界》,村上春树的《海边的卡夫卡》,到底谁才更接近我们的心灵?在看到了那些文字,那些可以触碰我们心灵的文字,才突然觉得,原来我的心里还隐藏着这些。

且让我忧伤吧,也许这样会好些。

目录
Contents

	/001	自序
/001		我不想告诉你
	/016	不再哭泣
	/034	淡淡柠檬草
	/047	一梦三四年
	/060	我们恋爱吧
/075		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083	落落无尘
	/099	微微疼过
	/116	嫂子润姑
	/130	我的秀秀姐
	/144	暗恋
	/155	丫头晚安
	/170	Q哥轶事
/184		爱你的不够爱我
	/197	带我去坐火车

我不想告诉你 |

BOY 篇(一)

她是我妹妹的同学。听说妹妹的同学很容易爱上妹妹的哥哥。而我是妹妹的哥哥。

我叫天芽。我叫她夕月人。

因为那天我认识她的时候天上同时出现夕阳与月亮。

我正在松树林里练习英文朗读。为了明年回校能顺利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我经常在放晴的午后读英文到夕阳落下。

这时候她来了,伴随着我妹妹叫着“哥哥,哥哥”的声音。

她对我笑了一下,然后和妹妹一起坐在我身边。

她的牙齿很白,眼睛很亮。

我们三个人静静地坐在厚而柔软的松叶上一直看着夕阳慢慢地闭上眼睛,月亮的笑容渐渐清晰。

这是我第一次这么专注地看黄昏。

GIRL 篇(一)

他是马马的哥哥。听说女孩子很容易爱上同学的哥哥。而马马是我的同学。

他叫天芽。他叫我夕月人。

因为那天他认识我的时候天空中同时出现夕阳与月亮。

我和马马去找他的时候隐约听到了松树林里飘荡着粗犷的英文朗读声。马马一直叫着“哥哥,哥哥”。

我对他笑了一下。他点点头算是打招呼。他不爱笑也不爱说话,眼睛很干净看上去很平静。

我们三个人坐在棕色而柔软的松叶上安静地看夕阳西下月亮升起。

金黄和乳白色的光线交错投映在棕色的松叶上。松树林中,夕阳月

亮和人。

我很喜欢夕月人这个诗情流转的名字。

BOY 篇(二)

夕阳落下,传来了猫头鹰的叫声。我拿出自己用大竹片做的滑板。我们要滑完一百米的草坪回家。

她从来没有滑过草,我和妹妹每人拉着她的一只手滑下去。

我们的第一次亲密接触居然如此紧密而仓促。只觉得手像触了电一样有些抖动。还没有来得及细细品味她手指的纤细与柔软,我在不经意间一下子爱上了这个女孩。她是我妹妹的同学。

晚饭间我才发现夕月人也是素食。我没有问她为什么,但我是在读大学后才开始素食的。

我家买来办农场的这片土地是要分期付款的。我每月只能开销两百元的生活费。这对一个在大城市里生活的高校男生来讲是很贫困的。

我知道,人要有自制力得从控制自己的食欲开始。清淡,能体会就是一种享受。我从来不会埋怨自己没有钱。

晚饭后夕月人拿出很多的英文练习和妹妹一起问我。幸亏我正在备战英语四级,所以能一一答出。

然后妈妈带我们三人一起去挤牛奶。妈妈说我素食每晚必须喝一杯牛奶。我喜欢妈妈煮的牛奶,不加一点糖就喝。每晚三百毫升,而在学校只能喝两百毫升。

从夕月人的眼神我可以看出她很喜欢我家的奶牛。那晚我看见了
她最为动人的微笑和白得像牛奶一样的牙齿。

她眨眼睛的动作很慢,像电影中的慢镜头。或者像刚才的夕阳在松
树林里慢慢的滑落,很纯美的感觉。

她一般是在微笑的时候眨眼睛,笑完了才慢慢睁开,很陶然
的样子。

GIRL 篇(二)

月亮升起了,我听到了猫头鹰在叫。他说我们要滑草回去。我兴奋
地踩在他自己做的大竹片滑板上,他们每人拉着我一只手。

我虽然是第一次滑草却没有任何的害怕和紧张,反而有一种兴奋和
温暖的潮水在全身涌动。

他的手很热,大而硬,很有安全感。但我的手还是有些抖动。

我猛然发现,我在不经意间爱上了马马的哥哥。我是马马的同学。

晚饭时,我发现天芽用左手吃饭的样子很清雅,并且他和我一样是
素食者。难道马马和他讲过我的事吗?

我不吃有眼睛的生物。因为这个世上每一双眼睛都是一个灵魂,每
一个灵魂都是一朵花。我希望世上开满花。晚饭后我才想起这次是来
请教他英语的。他果然像马马说的一样知识渊博,每一道题都讲得很
详细。

然后马马一手拉着我一手拉着他跟着阿姨去牛奶房。看着他们挤

牛奶很好玩，可惜我不敢。

我觉得奶牛很可爱，我喜欢它。它的眼睛很温柔，我对它笑了。天芽和奶牛有很深的感情，他轻轻抚摩它，还在它耳朵后面挠痒痒，然后用额头抵着它的额头轻轻亲呢。

他该是个很有爱心的人。

他好像在频频看我的眼睛，所以我干脆闭紧了不看，但我睁大眼睛看他时他又不看我了。

BOY 篇(三)

晚上她和妹妹睡。

我在莫名其妙地想着她。这是一种久违的感觉。

我好久没有为爱而幸福和沉沦了。我好久没有在睡前这么专注和甜蜜地想一个女孩了。

我曾经为了好好爱一个女孩而每天为她记一篇日记，有着许多关于幸福的梦想和承诺。那个女孩几乎成了我的全部，我爱得不遗余力。

然而这个故事只坚持了两年。爱情的世界就是这样，不管你有多努力还是难免破裂。分手的时候我把两年来写的十八本日记全部交给她。里面写满了她的名字她的美丽她的可爱以及我的情感。

虽然我觉得自己是问心无愧的，但还是不可救药地堕落了。茫然的人习惯破罐子破摔。失恋后那一年，我觉得自己像一只蚂蚁一样艰难地爬在大学这个没有人情味的角落里。

一年后我不明白自己是成熟了还是沧桑了，渐渐习惯孤独。失恋和素食一样，关键看你怎么去品味。

很奇怪今晚我突然想好好爱一个女孩。离别了一年的情感又在心里涌动。夕月人把我拉回了失去的爱情里。我没有抑制自己，任由自己疯狂地想她，尽管今晚才认识她。时间在爱情面前是渺小的。

GIRL 篇(三)

晚上我和马马睡。

两个女孩一起睡会在睡前讲很多的话。

我们讲天芽。我觉得心里在想他。

我说，马马，你哥哥挺优秀的。

她突然转过身来抱着我，对着我的耳朵轻轻说，你不要告诉我爱上我哥哥了？

我连忙否认说没有。我好像有点怕，我不敢告诉她。

马马这才转过身去说，这还差不多。你知道吗，他在三年前就交女朋友，还每天为她写一篇日记。我偷偷读过几篇，好感动啊！现在他们在同一所城市读大学。哥哥说要创造一个完美的爱情故事。他们真的很浪漫，即使你爱上我哥，也是无济于事，我不准你爱上他。

我突然觉得眼睛里有什么东西液化了，顺着脸颊轻轻地滚到头发上。

我庆幸自己刚才的否认，这样就可以装作若无其事把这份爱永远隐藏起来。

我想我迟到了三年。我好羡慕那个女孩又有点恨她。我甚至希望他们分手,却又不忍心他们的完美爱情遭到破坏。我好矛盾,我想委屈自己却又觉得扼杀了一个灵魂,扼杀了一双眼睛,一双关于爱情的清澈的眼睛。

那是我有生以来心最乱的一个晚上。

也许他只会把我当做一个小女孩,一个像马马一样的小妹妹。

我第一次觉得自己这么自私并且无奈。所以我决定扼杀这份爱。

BOY 篇(四)

早上洗漱的时候我发现夕月人的眼睛有点肿,故意用头发挡起来。

早餐后她和我们一起去果园摘橙子和大青枣。

她是城里人,这次回乡村给外婆拜年,所以有机会和我妹妹到我家的农场来。

可能是玩熟了,她渐渐地热闹而肆无忌惮起来,像娇憨的小鹿一样奔跑着。原来她并不是什么淑女来着,偶尔会大嚷大叫:“哇,这个橙子几米大。”“哇,这个枣子几米甜!”

她喜欢把“很”说成“几米”,“很大”是“几米大”,“很美”是“几米美”。

她有很灿烂的笑,每次都笑得那么陶然。我对着她也忍不住笑了。好清纯而天真的女孩子,我不会告诉她我爱她,我要珍惜她这份天真和清纯,安静地看她娇憨的真性情。

摘果回来她们在我的书房里休息。夕月人把我的书翻得乱七八糟